

**目 录**

[第一部分 公开招标公告 2](#_Toc16500)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6](#_Toc9390)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_Toc4498)

[二、供应商须知 13](#_Toc23970)

[三、投标保证金递交说明 24](#_Toc25324)

[四、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25](#_Toc29070)

[五、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 29](#_Toc6483)

[第三部分 合同文件 32](#_Toc22904)

[第四部分 技术参数要求 37](#_Toc7010)

[综合布线系统设备清单及参数要求 40](#_Toc5257)

[公共管路系统设备清单及参数要求 48](#_Toc23185)

[第五部分 招标原则及办法 58](#_Toc26991)

[一、评标组织机构及职责 59](#_Toc31145)

[二、评标原则、方法和程序 59](#_Toc13168)

[三、评分办法和评分标准 63](#_Toc9194)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65](#_Toc8573)

**第一部分 公开招标公告**

## 投标邀请函

甘肃国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甘肃省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委托,对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大楼弱电改造项目以公开招标形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投标。

1. **招标文件编号：ZJYZC2019GK-157**
2. **项目总预算:壹佰肆拾伍万元整（￥：145.00万元）**（供应商的投标超出采购预算的，按投标文件无效处理）。
3. **招标项目主要内容**:本项目为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大楼弱电改造项目，主楼建筑层数为地上五层及地下一层，建筑高度为18.6米。本次项目建设范围如下：1、基础信息设施系统：综合布线系统、公共管路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

2、安全防范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前端摄像头）**（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6）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2.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含社会统一信用代码和二维码标识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复印件应原尺寸复印，确保二维码清晰可查；开户许可证。

3.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须提供资格证明（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人身份证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须提供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4.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 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 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 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 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自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布之 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 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各投标商在开标时，请携带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质证件的原件供评委会查验，不带原件导致废标的，后果由投标商自行承担。（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只带复印件）。**

**五、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六、供应商注意事项：**

1、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2020年 1 月 8 日至2020年 1 月 12 日,每日00:00-23:59，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zhangye.gov.cn/ggzy/）在线下载获得。投标人必须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准确登记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及相关资质等信息，以免影响正常交易活动，如登记错误，对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注册成功后，登录系统在线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 请各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及时登录中心网站办理“用户注册”相关事宜，根据系统提示完成企业信息录入及附件资料上传。具体办理指南请参看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主体库申报操作手册。（如有疑问可与新点公司工作人员联系，联系人：梁坤，联系电话：173936326302、投标文件递交起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起止时间及地点：2020年 2 月 4 日 14 时 30 分至15时 00 分（北京时间）。地点为：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 二 号开标大厅（张掖市丹霞东路18号建设系统综合办公楼）。逾期未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开标时间：2020年 2 月 4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3）开标地点：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 二 号开标厅进行开标。届时请投标的单位代表出席开标会议。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或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或关注信息公布栏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公告发布媒体：甘肃省政府采购网、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八、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方：甘肃省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

联系人：高军晖

联系电话：15693666300

地 址：张掖市甘州区东门牌坊楼以西100米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国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慧敏

联系电话：13150000066

地 址：张掖市甘州区县府街延伸段市委党校对面溢洋大厦四楼

甘肃国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0年1月7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投标所需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本附表为准）**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容** |
| 1 | 采购人 | 招标人：甘肃省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  联系人：李凤兰  电话：0936-8266855 |
| 2 | 招标代理机构 | 名称：甘肃国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张掖市甘州区县府街延伸段市委党校对面溢洋大厦四楼  联系人：赵慧敏  电话：13150000066 |
| 3 | 项目名称 | 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大楼弱电改造项目 |
| 4 | 招标内容 | **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大楼弱电改造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 5 | 资金来源 | 财政拨款 |
| 6 | 项目预算 | 壹佰肆拾伍万元整（￥：145.00万元） |
| 7 | 投标有效期 |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
| 8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9 | 工期 | 采购人要求工期 |
| 10 | 质量标准 | 满足《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技术参数要求） |
| 11 | 踏勘现场 |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供应商如需踏勘，费用自理。 |
| 12 | 付款方式 | 签订合同时协商 |
| 13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一套、副本三套、电子版 U 盘文档一份(U盘内拷贝PDF格式文件一份，Word格式一份，必须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提交不退。开标时将核验电子投标文件是否能 正常打开，评标时由评标专家核对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是否一致。 |
| 14 | 评标委员会 |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审专家5人及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招标人代表1人，评标专家4人，评标专家在交易中心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15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0年 2 月 4 日 14 时 30 分至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
| 16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时间：2020年 2 月 4 日 15 时 00 分  地点：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 号开标室 |
| 17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6）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2.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含社会统一信用代码和二维码标识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复印件应原尺寸复印，确保二维码清晰可查；开户许可证。  3.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须提供资格证明（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人身份证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须提供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4.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 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 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 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 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自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布之 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 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各投标商在开标时，请携带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质证件的原件供评委会查验，不带原件导致废标的，后果由投标商自行承担。（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只带复印件）。** |
| 18 | 评分办法 |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部分：评标原则及办法） |
| 19 | 投标文件制作、份数、签署和盖章要求 | 正本1份、副本4份、电子版U盘文档1份(U盘内拷贝PDF  格式文件，Word 格式一份）提交不退。  提别提示：1、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与纸质版《投标文件》  完全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签署和盖章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 |
| 20 | 投标文件密封 和标注 | **投标文件密封和标注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 |
| 21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发出的答疑书、补遗书或通知等。** |
| 22 | 供应商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以前** |
| 23 |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以前** |
| 24 |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 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 **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
| 25 | 中标公告 | 将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予以公告。 |
| 26 | 中标通知书领取 | 请中标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件及公章，在公示期后2日内到甘肃国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缴纳代理服务费并领取中标通知书 |
| 27 | 政府采购合同  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签订，并送至招标代理公司盖章备案，且政府采购合同将在 2 个工作日内，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
| 28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金额:贰万玖仟贰佰元整（￥29000.00元）**  **递交形式：转账支票、银行电汇、网银转账等方式缴纳保证金，不 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  **1、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有关规定，通过基本账户转入交易中心账户；自然人提交的保证金应从其个人结算账户转出；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应当以联合体中牵头单位名义提交保证金，并对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约束力。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登记单位 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2、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收款名称为：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收款账号及开户银行在供应商报名成功后，通过供应商系统查询，具体查询方式请参照中心网站“下载专区”栏目下《供应商 保证金操作手册》。**  **3、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根据不同标段包随机生成，每一标段包一次性生成三家银行保证金子账号，投标人投标登记成功后缴纳投标保证金页面显示的子账户从三家银行保证金子账号随机显示一家进行投标保证金入账，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须仔细核对，如交易系统无法识别或未按项目递交保证金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4、投标保证金以开标前到账时间为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 金转汇手续办理时间、资金在途时间等情况，确保投标保证金按招 标文件规定时间到达指定账户。**  **5、中心对交入的保证金不开具收款收据，请供应商务必保存好 缴纳投标保证金银行回单，并将回单复印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入其磋商文件中。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或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的，拒绝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  **（3）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和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中标后自愿放弃中标资格的；**  **（5）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6）交纳了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参加投标，且在开标前未书面通知招标机构的；**  **（7）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 29 | 代理服务费 | 1、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办法依据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及发改价格发改［2011］534号文件规定，并经招标人与代理机构约定，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金额为：代理服务费：19900.00元** 按照招标代理协议约定的金额分包收取。**（代理服务费不包含：场地租赁费、评审专家劳务费）**  **注：本项目所产生的招标代理费及场地租赁费、评审专家劳务费均有中标单位支付。**  招标代理机构账户信息：（用于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  账户名称：甘肃国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掖县府街支行  账 号：663307054372400010  财务联系人：高会计  联系电话：18093643179  2、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向招标人缴纳中标金额10%的履约保证金，中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或相关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将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标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
| 30 | 低于成本价不正 当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 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 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 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 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 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小组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31 | 供应商质疑 | 对《招标文件》、开标过程、评标结果的质疑将由甘肃国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在收到质疑后7日内负责答复。  联系电话：13150000066  地址：张掖市甘州区市委党校对面溢洋大厦四楼  邮编：734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 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
| 32 | 供应商投诉 |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即财政局。 |
| 33 | 其他 | 供应商需在开标现场提供公司所有执照及资质原件备查， 未提供原件导致废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二、供应商须知**

**1.说明**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已办理招标申请，并得到招标管理机构批准，现通过招标来择优选定供应商。本招标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本须知发出的全部和补充资料。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规范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全部内容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全部内容，熟悉招标文件的格式、条件和范围。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公开招标公告中所列的投标范围。

**1.2 合格的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踏勘现场和答疑：**

1）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2）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3）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1.4 定义**

1）“委托单位”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委托单位为甘肃省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

2）“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国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3）“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招标文件”是指由采购人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

5）“投标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招标文件向采购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6）“货物”是指供应商中标后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7）“工程”是指供应商中标后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

8）“服务”是指供应商中标后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9）“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1.5 招标的费用**

无论本项目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其本身参加项目投标和招标的所有费用。

**1.6 签约及代理服务费**

1）最终中标供应商须尽快向招标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

2）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与委托单位签订合同。

3）代理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中标价的币种相同；

4）代理服务费不列在《投标文件》中；

5）本项目招标代理费根据财政部、国家计委、国家物价局（2002）1980号文件，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文件、（2015）299号文件规定收取。

6）依据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签署的委托招标代理合同相关条款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由最终中标供应商负责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2.招标文件**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是供应商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 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部分：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合同文件

第四部分：技术参数要求

第五部分：招标原则及办法

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2.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除上述内容外，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通知后 1 日内以电子邮件、传真形式确认已收到澄清或修改文件，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1 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投标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3）供应商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应将要求澄清的问题在投标截止日前 5 日内以文字形式提交招标代理机构。无论是采购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供应商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采购人都将于 1 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同时将书面澄清文件向供应商发送。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当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该澄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3.招标总则**

**3.1《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内容和格式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及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

2）招标语言和计量单位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用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

3）供应商应按招标内容进行响应。

4）供应商应以人民币作为货币种类报价。

若由单价计算出的总价与公开招标总价不一致，以单价计算出的总价作为中标总价。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与数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为准。

**3.2《投标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部分且编制完整目录；

l）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法定代表人全权授权委托书；

4）保证金交纳证明；

5）报价一览表；

6）报价明细表（后附造价文件）；

7）商务、技术偏离表；

8）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9）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10）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11）其他商务及技术证明材料；

12）无骗取入围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声明；

13）质量保证承诺；

14）售后服务保证措施承诺；

15）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16）未被列入失信记录书面声明（后附查询结果）

17）中小企业声明函；

18）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申请及承诺函；

19）附件；

**注：缺以上 1-16 项任意项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2.1 供应商可在满足“技术参数要求”中对项目的整体要求的前提下，对项目实施提出合理化建议。

**3.3 投标**

**3.3.1 投标报价**

投标价格应包括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全部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报价应包括系统所需勘察、保险、利润、税金、劳保统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优惠率、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投标价格采用唯一价格，即不得为某一范围价格。投标货币为人民币。

**3.3.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在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有的权利及责任相应顺延。

3.3.3 供应商投标时间提交的全部材料必须密封，具体包括:

1）投标文件一式 4 份（正本 1 份，副本 3 份）；

2）开标信封：电子 U 盘文档一份（U 盘内拷贝 PDF 格式文件，Word 格式一份）提交不退。

3）投标函信封（内放投标函、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法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的内容应当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被授权代表需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人全权委托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证明方有效。

3.3.4 每本投标文件的内容应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无脱页，有连续页码且逐页盖章。

3.3.5 供应商应对投标内容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技术说明，如果供应商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的说明。供应商投标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委托单位，供应商都应该按照附件的格式如实填写技术偏离表和商务条款偏离表。

3.3.6 供应商应按照要求提交资格文件，并对这些资格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3.3.7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的正、副本同时密封，一律使用牛皮纸包装，且开口以及拐角处用打印“封条”字样的密封纸进行密封，并加盖公章或写有“密封”字样的密封印章，并在封面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供应商名称以及“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具体详见文件格式“十九、附件”）**

3.3.8 供应商必须将“开标一览表”及“电子版 U 盘”单独密封，并在密封后标明“开标 一览表”及“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字样。密封后粘贴密封条，加盖密封章。**（具体详见文件格式“十九、附件”）**

3.3.9 供应商应将“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则不提交此项）单独密封于投标函信封后提交，用于开标前检查。密封后粘贴密封条，加盖密封章。**（具体详见文件格式“十九、附件”）**

**说明：3.3.8 3.3.9 项单独统一用普通信封密封。**

3.3.10 如果外层封口处未按要求密封和加盖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3.3.11《投标文件》在每一文件的封面上写明：“正本”或“副本”、开标时间、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的名称并签字盖章。

3.3.12 招标代理机构对因投标文件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3.3.13 招标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3.4 投标文件的修改**

在规定的时间内，供应商可以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内容，但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规定的修改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可以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内容。

**3.5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投标。**

**3.6 投标的撤回**

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撤回其投标，撤消投标的应提交撤回说明，但在投标截止后不允许撤回投标。

**3.7 开标过程及评审**

3.7.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7.2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1）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3）投标文件不完整的；

4）投标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未被法人授权的；

5）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6）投标总价超出项目预算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7）投标文件有不符合招标文件内容的；

8）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重要参数。

3.7.3 评标委员会将按已定的原则及方法进行评审，详见评审办法。

3.7.4 评标委员会在确定中标候选人以前有权按照有关法规拒绝任何或全部投标，对此造成对供应商的影响不负任何责任，并不做任何解释。

3.7.5 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议结果，公布拟中标结果，在法定公示时间后且无质疑的情况下，该结果将做为是正式中标或签订供货合同的凭据。由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的供应商其投标被接受。在该通知书中将给出中标人应按本合同实施、完成和维护项目的中标价（合同条件中称为“合同价格”）、交货日期、地点以及其他相关事项。

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7.6 代理机构没有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的理由。

**3.8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3.8.1 接受投标后，直至供应商与委托单位签订合同止，凡与招标、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授标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8.2 从评标日起到确定最终中标人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招标、评标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中标人方面对参与评审的有关人员和委托单位施加任何影响，其评标被拒绝。

**3.9 开标程序**

3.9.1 开标会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按照规定要求主持开标会。

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宣布开标会开始。当众宣布参加开标会主持人、唱标人、会议记录人以及根据情况邀请的现场监督人等工作人员，根据“供应商签到表”宣布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名单。

（2）根据监督人或者供应商推选的代表对投标文件密封的检查结果，并由监督人当众宣布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3）开标唱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按任意顺序对供应商的“开标一览表”当众进行拆封，由唱标人员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或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或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同时，做好开标记录。唱标人员在唱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或有明显错误的，应即刻报告主持人，经现场核实后，主持人立即请供应商代表现场进行澄清或确认。唱标完毕后供应商需现场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对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可以当场提出，并要求会议记录人在开标记录中予以记录，或者另行提供书面异议资料，不签字又不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可唱标内容和结果，且不得干扰、阻挠开（唱）标、评标工作。

（4）宣布开标会结束。主持人宣布开标会结束，所有供应商代表应立即退场（招标文件要求有演示、介绍等的除外）。同时所有供应商应保持通讯设备的畅通，以方便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必要澄清、说明和纠正。评标结果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查询。

**4.质疑和投诉**

**4.1 综合说明**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和《甘肃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工作规程》的规定办理（详细规定请在甘肃政府采购网政策法规模块查询）。

**5．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5.1 合同授予原则**

1）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经评标委员会评议推荐，在法定公示时间后，收到中标通知书供应商。若因中标人违约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被授予合同，则合同将授予排序在该供应商之后的下一个供应商。

2）采购人保留在签订合同时调整方案需求和变动所购设备或材料数量的权力。

**5.2 合同的签署**

1）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中，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与中标人是合同权利与义务的直接、全部责任承担人。招标代理机构所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若中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变相签订合同，采购人依监督职能可采取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等措施，并可按照财政部令[2004]第 18 号第六十八条、第七十五条、第七十六条规定办理。此时可由采购人按照排名顺序与下一供应商签订合同。

3）《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第四十八条：使用国有资金投资或者国家融资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5.3 履行合同**

1）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5.4 验收**

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6.其他**

中标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未尽事宜另行商定。

**三、投标保证金递交说明**

**1、保证金的递交**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投标保证金的退付**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四、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四部门负责人就《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意义和主要内容等问题，回答了记者的提问。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1]

规定原文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五、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

财库〔2011〕18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附件：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符合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产品、服务、信誉较好的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第三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阻挠和限制中小企业自由进入本地区和本行业的政府采购市场，政府采购活动不得以注册资本金、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供应商的规模条件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四条 负有编制部门预算职责的各部门（以下简称各部门），应当加强政府采购计划的编制工作，制定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具体方案，统筹确定本部门（含所属各单位，下同）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在满足机构自身运转和提供公共服务基本需求的前提下，应当预留本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组织采购活动时，应当在招标文件或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注明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第五条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或者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作出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第六条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规定的扶持政策。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第七条 中小企业依据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第八条 鼓励采购人允许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

　　大型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额。

　　第九条 鼓励采购人在与中小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在履约保证金、付款期限、付款方式等方面给予中小企业适当支持。采购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采购资金。

　　第十条 鼓励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融资、投标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的担保服务。

　　第十一条 各级财政部门和有关部门应当加大对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的培训指导及专业化咨询服务力度，提高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能力。

　　第十二条 各部门应当每年第一季度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财政部指定的政府采购发布媒体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以及本部门其他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情况。

　　第十三条 各级财政部门应当积极推进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提高政府采购信息发布透明度，提供便于中小企业获取政府采购信息的稳定渠道。

　　第十四条 各级财政部门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建立健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有关制度，加强有关政策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各部门负责对本部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各项工作的执行和管理。

　　第十五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和投诉处理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第十六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依照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2012年1月1日起施行。

　　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三部分 合同文件**

**（说明：本合同作为合同的基本格式，不作为最终合同，甲乙双方有权在签 订合同时对合同的相关条款及内容作进一步的细化和修改。）**

**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大楼**

**弱电改造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 甘肃省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

**供应商： 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国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 **合同协议书**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合同内容：

甲方： （采购单位）

乙方： （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双方协商制定以下合同，望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工程内容

1.乙方在甲方提供的区域内实施 。

乙方施工 。

2、乙方负责

3、乙方保证

四、工程造价和支付方式：

经甲乙双方商定，本工程造价为\_\_\_\_\_元/米：不含税金，管理费等。乙方进场后甲方付乙方\_\_\_\_\_\_\_元作为进场费,施工中期购设备时付\_\_\_\_\_\_\_元。工程完成工后付清余款。

五、工程工期：

乙方至进场接通电源起 天内完工。如遇不可抗拒因素和其他工程事故工期顺延。

六、双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负责施工现场的协调与第三方关系的处理并承担相关费用。提供三项电源与施工用水承担相关费用，保证乙方的施工不受干扰.

2、在乙方施工过程如遇到变更或者甲方强行更改时,后果由甲方负责并且支付相应的工程款。乙方进场后由于甲方原因造成误工的甲方应承担误工费，甲方叫停的乙方撤场将不退还进场材料费。

3、乙方负责工程管理并按照技术规范,规程以及甲方技术要求施工，按照合同规定的工期交工。

4、乙方施工人员应学习并遵守安全等规章制度,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由于乙方责任造成人身伤害事件由乙方承担.。

七、仲裁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仲裁部门提交仲裁或法院起诉。

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

2、合同执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并同意后，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3、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受国家法律保护。

4、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壹份，行业监管部门壹份。合同附件作为《XXXXXXXXXXXXXXXXXXX 项目》政府采购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合同附件一：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

合同附件二：招标内容及参数：

合同附件三：商务偏离表

合同附件四：技术偏离表

合同附件五：质量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  |  |
| --- | --- |
| 甲方：  盖章：  地址：  电话： | 乙方：  盖章：  地址：  电话： |
| 法人代表人：  被授权人：  日 期： | 法人代表人：  被授权人：  日 期： |
| 账号：  开户行： | 账号：  开户行： |

**注：本合同的主要条款必须全部响应，但格式仅作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第四部分 技术参数要求**

1. **项目名称：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大楼弱电改造项目**
2. **项目编号：**ZJYZC2019GK-157
3. **招标内容及参数****：**

**1.**本项目为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大楼弱电改造项目，主楼建筑层数为地上五层及地下一层，建筑高度为18.6米。本次项目建设范围如下：

基础信息设施系统：①综合布线系统、②公共管路系统、③计算机网络系统；

安全防范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前端摄像头）

**2.设计依据**

《智能建筑设计标准》GB 50314-2015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339-2013

《智能建筑工程施工规范》GB50606-2010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 50311-2016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 50312-2016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 50348-2018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 50395-2007

《安全防范工程程序与要求》GA/T 75-1994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技术要求》GA/T 367-2001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 50057-2010

《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技术规范》GB 50343-2012

3.**建设内容及要求**

**3.1综合布线系统**

综合布线系统是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智能化、信息化通信的基础传输平台，为审判大楼提供高性能的数据和语音通信，应兼容和支持数据、语音、图文图像、监控图像等多媒体系统等应用，既满足当前的业务处理需求，又应满足今后通讯及网络发展的需求。综合布线系统应当具备开放性、灵活性和可扩性，充分满足我院信息化以及内部与外界的信息交流需要。

综合布线系统包含法院专网、互联网、语音网、光纤网、预留内网五套前端信息点网络布线。其中光纤网应用于法院信息严密性业务，为保证特殊网络数据传输的稳定性，光纤网采用纯光缆传输，直接从机房到桌面，杜绝了电磁干扰；法院专网和预留专网统称为法院专网，互联网和语音网统称为外网。专网和外网设计原则均为“万兆主干，千兆到桌面”。

专网、外网主干数据传输均采用单模光纤，专网、外网的水平布线形式均采用6类非屏蔽双绞线。光纤网采用4芯单模光纤，从机房到桌面。综合布线区域为原有建筑改造，因大楼整体装修，本次综合布线项目需配合大楼装修改造进度，房间内为暗管敷设方式，包含开槽、布管、穿线，墙面恢复等。

布点规则：信息点分为数据信息点和话音信息点，布放数量根据房间的功能、面积和装修平面确定。

院领导办公室（单间）：4根网线（即法院专网、互联网、语音网、预留网线各1套），1根四芯光纤；

档案室、接待室、阅卷室、证物室、文印中心、值班室：4根网线（即法院专网、互联网、语音网、预留网线各1套）；

办公室、信访接待室：4根网线/工位（即法院专网、互联网、语音网、预留网线各1套），1根四芯光纤；

合议室、会议室、贵宾室、党员活动室等：4根网线（即法院专网、互联网、语音网、预留网线各1套），1根四芯光纤；

多功能会议中心、控制室：8根网线（即法院专网、互联网、语音网、预留网线各2套），2根四芯光纤；

小法庭：4根网线（即法院专网、互联网、语音网、预留网线各1套），1根四芯光纤；

大法庭：8根网线（即法院专网、互联网、语音网、预留网线2套），1根四芯光纤；

经过估算，预计信息点位610个，语音点位198个，光纤点位198个。布点规则可根据装修后房间实际情况灵活调整，其它未涉及区域，在施工中需根据我方要求布设点位。超出预估点位，还需增加的数量不再单独增加预算。

**3.2 视频监控系统**

本方案采用数字化的监控系统，系统主要由前端摄像机、视频编解码器、视频管理服务器、数据管理服务器、网络存储设备、监视器及相关软件等组成。分为室内监控及室外监控。室内前端网络摄像机通过各个楼层桥架引至四层机房进行视频资源集中存储，再通过光缆引至监控室，通过视频矩阵及拼接屏进行监控管理。

**综合布线系统设备清单及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材料名称** | **招标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一** | **工作区子系统** |  |  |  |
| 1 | 墙上型室内单口光纤信息面板 | 产品性能：采用阻燃及耐燃高品质PC材料制造，满足UL94V-0阻燃等级；具有标签框及语音数据表示符，可供用户识别语音、数据等不同用途；三层模块化结构设计，嵌入组合式，配合86底盒，安装方便，表面隐藏螺钉孔，美观大方,各孔均配有专门的防尘门。 产品用途：用于工作区布线子系统端口。 | 个 | 198 |
| 2 | 双口网络信息面板 | 采用阻燃及耐燃高品质PC材料制造，满足UL94V-0阻燃等级；具有标签框及语音数据表示符，可供用户识别语音、数据等不同用途；三层模块化结构设计，嵌入组合式，配合86底盒，安装方便，表面隐藏螺钉孔，美观大方,各孔均配有专门的防尘门。 | 个 | 404 |
| 3 | 6类室内非屏蔽数据模块 | 匹配线规：22-24AWGCAT6模块式非屏蔽和屏蔽  打线方式：T568A或B  标签要求：模块自带完整标签  材料级别：采用抗冲击、耐腐蚀材料制作  安装方式：安装时可任选90度和180度两种产品  规格：六类，非屏蔽RJ45模块插座，提供多种颜色选择  端接：配线架模块IDC4对端子按45度对斜角(X)形排列，能更好的和线缆配合，达到更高的传输性能  结构：180度模块独特的前端RJ45口防尘盖设计，能防止灰尘，保证连接的可靠性  8根接触插针：50μ(inch)整体镀金设计，有良好的弹性、耐磨损性和耐腐蚀性；提供≥1000次重复插拔。  IDC端接界面：卡接簧片为磷青铜整体镀金，45度卡接方式，可重复卡接次数≥200次使模块与线缆的卡接更牢固，确保极佳的长期可靠性和稳定性的传输性能。  插针接点：无焊锡卡针技术  标准：ISO/IEC11801、TIA/EIA568B  拔插寿命：≥750次  端接寿命：≥200次 | 个 | 610 |
| 4 | 6类室内非屏蔽数据跳线 | 规格：六类非屏蔽RJ45低烟无卤跳线(3米）。  所有的配线及跳线都予以标识，并单独编号。  所有跳线的两端须具有接头护套。为多股软跳线。  触点材料：磷青铜，有50μm镀金层和100μm镀镍层  线缆管理系统应完备详细，以确保跳线能够快速容易地进行。  外皮材质：LSZH低烟无卤 | 根 | 610 |
| 5 | 语音模块 | 专门用于语音通信的四芯接线模块； 内部采用PCB板结构、簧片镀金使性能稳定； 可接线径0.4mm-0.6mm；制造接触针全部镀金，厚度为30μ(inch)、插拔寿命≥500次，IDC线卡镀镍。 | 个 | 198 |
| 6 | 语音跳线 | 单对语音跳线，3m；  达到标准TIA/EIA-5688的电气性能标准要求≥1000次插拔；  低烟无卤。 | 根 | 198 |
| 7 | 光纤模块 | 规格：单芯单模光纤模块。  采用氧化锆陶瓷套管材料。  UPC高精度端面研磨方式。  既可以安装在配线架，也可以安装在工作区的面板上。 | 个 | 198 |
| 8 | 光纤跳线 | 规格：单模LC低烟无卤光纤尾纤（3米）。  UPC高精度端面研磨方式。  外皮护套：LSZH低烟无卤。  插入损耗：ST&SC≤0.3dB、LC≤0.2dB；回波损耗ST&SC≥30dB、LC≥30dB。  弯曲半径：≥5.8cm。 | 对 | 198 |
| 9 | LC室内光纤尾纤 | 规格：单模LC低烟无卤光纤尾纤（1米）。  UPC高精度端面研磨方式。  外皮护套：LSZH低烟无卤。  插入损耗：ST&SC≤0.3dB、LC≤0.2dB；回波损耗ST&SC≥30dB、LC≥30dB。  弯曲半径：≥5.8cm。 | 根 | 396 |
| 10 | 光纤熔接 |  | 芯 | 396 |
| 11 | pvc线管 |  | 米 | 3200 |
| 12 | 墙面开槽 | 墙面开槽、穿线、恢复工作，配套水晶头、扎带、卡钉、pvc槽道等辅材。 | 米 | 3200 |
| **二** | **水平区子系统** |  |  |  |
| 1 | 6类4对室内非屏蔽数据双绞线 | 规格：六类四对非屏蔽双绞线，采用“中心十字骨架”技术  芯线规格：23AWG的无氧铜  芯线对数：4对，每芯带有彩色护套  护套材料：LSZH。  标准：ISO/IEC11801TIA/EIA568B  带宽：≥250MHz，测试带宽达到550MHz，满足1000兆数据传输。 | 箱/305m | 110 |
|  | 2芯电话线 | 传输频率≥16MHz；导体材料采用优质无氧铜，绝缘材料采用优质高密度聚乙烯（HDPE），厚度0.195mm；护套材料采用优质PVC塑料，厚度为0.55±0.05mm，电缆外径为3.1±0.1mm。 | 轴（305米每轴） | 35 |
| 2 | 室内4芯单模光纤 | 室内单模光纤,4芯。  芯数：4芯，每芯带有彩色编码护套  护套：护套材料LSZH低烟无卤，具有阻燃性，无烟、无味、无毒等优点。  标准：符合FDDI标准。  9/125µm单模系列的光纤，符合国际TIA/EIA-568-B.3标准。  护套材料LSZH低烟无卤，具有阻燃性，无烟、无味、无毒等优点。  光纤和线缆子单元有彩色编码，方便识别。  全绝缘构造，无需接地和担心光缆被雷击。 | 米 | 14000 |
| **三** | **管理间子系统** |  |  |  |
| 1 | 6类24口非屏蔽快接数据配线架 | 规格：EIA/TIA-568-B  规格：24口模块化通用型配线架，同时支持超五类和六类RJ45模块的配用。插拨式的模块化设计，每个模块可单独拔插，可随时调换出现问题模块，同时可提供不同颜色模块  端接：配线架模块IDC4对端子按45度对斜角(X)形排列，能更好的和线缆配合，达到更高的传输性能  结构：配套非屏蔽180度模块独特的前端RJ45口防尘盖设计，能防止灰尘，保证连接的可靠性；在插针上采用了弧度交错式设计，有效的减少串音；接触插针以100μ镍为底层，镀金50μ处理；  标识：正面直观的分组标签区且能更换标签  理线：配备后侧可拆卸理线支架，用于捆扎固定线缆，并确保应力消除  外壳材料为PC阻燃级材料，设计简洁，对于各种线缆提供灵活、有效和安全的管理  配线架理线器用于水平线缆及跳线、插线的整理、固定和维护  配线架理线器符合1U机柜安装尺寸，标准19英寸机柜安装 | 个 | 27 |
| 2 | 光纤配线架 | 规格：EIA/TIA-568-B  安装：19”机柜式安装，滑轨式  材料：镀锌喷塑壳体，结构牢固，美观大方  结构：模块化结构，可灵活配置ST、SC、LC、FC等多种类型的光纤适配器及单双工适配器面扳 | 个 | 4 |
| 3 | 光纤配线架-配套面板 | 24口LC双工光纤配线架面板标准：EIA/TIA-568-B  安装：19”机柜式安装，滑轨式  材料：镀锌喷塑壳体，结构牢固，美观大方  结构：模块化结构，可灵活配置ST、SC、LC、FC等多种类型的光纤适配器及单双工适配器面扳 | 个 | 4 |
| 4 | 光纤配线架-耦合器 | 规格：四芯多模光纤耦合器。  采用氧化锆陶瓷套管材料。  UPC高精度端面研磨方式。  既可以安装在配线架，也可以安装在工作区的面板上。  插入耗损≤0.20dB，回波损耗≥50dB。 | 个 | 96 |
| 5 | LC-LC室内光纤跳线 | 规格：四芯单模低烟无卤光纤跳线（3米）。UPC高精度端面研磨方式。  外皮护套：LSZH低烟无卤。  插入损耗：ST&SC≤0.3dB、LC≤0.2dB；回波损耗ST&SC≥30dB、LC≥30dB。  弯曲半径：≥5.8cm。 | 对 | 96 |
| 6 | LC室内光纤尾纤 | 规格：单模LC低烟无卤光纤尾纤（1米）。  UPC高精度端面研磨方式。  外皮护套：LSZH低烟无卤。  插入损耗：ST&SC≤0.3dB、LC≤0.2dB；回波损耗ST&SC≥30dB、LC≥30dB。  弯曲半径：≥5.8cm。 | 根 | 192 |
| 7 | 光纤熔接 |  | 芯 | 192 |
| 8 | 室内6类非屏蔽数据跳线 | 规格：六类非屏蔽RJ45低烟无卤跳线(3米）。  所有的配线及跳线都予以标识，并单独编号。  所有跳线的两端须具有接头护套。为多股软跳线。  触点材料：磷青铜，有50μm镀金层和100μm镀镍层。  线缆管理系统应完备详细，以确保跳线能够快速容易地进行。  外皮材质：LSZH低烟无卤。 | 根 | 610 |
| 9 | 110配线架 | 规格：100对，含连接模块背板安装，外壳材料：PC阻燃  标准的T568A和T568B线序， | 个 | 4 |
| 11 | 机柜 |  | 台 | 4 |
| **四** | **主干子系统** |  |  |  |
| 1 | 室内12芯单模光缆 | 室内单模光纤,12芯。  芯数：12芯，每芯带有彩色编码护套  护套：护套材料LSZH低烟无卤，具有阻燃性，无烟、无味、无毒等优点。  标准：符合FDDI标准。  9/125µm单模系列的光纤，符合国际TIA/EIA-568-B.3标准。  护套材料LSZH低烟无卤，具有阻燃性，无烟、无味、无毒等优点。  光纤和线缆子单元有彩色编码，方便识别。  全绝缘构造，无需接地和担心光缆被雷击。 | 米 | 627 |
| 2 | 三类50对室内大对数 | 三类50对室内规格：低烟无卤。  测试到25MHz，系统应用提供至少16MHz带宽。  紧小的外径尺寸使其具有稳定的电缆结构，防止安装中电缆扭曲和打结。  线芯材料：无氧铜。  绝缘材料：PE(高密度聚乙烯)。  护套材料：LSZH。  操作温度：-10至50℃。  特性阻抗：100±15Ω。 | 米 | 117 |
| 3 | 三类100对室内大对数 | 三类100对室内规格：低烟无卤。  测试到25MHz，系统应用提供至少16MHz带宽。  紧小的外径尺寸使其具有稳定的电缆结构，防止安装中电缆扭曲和打结。  线芯材料：无氧铜。  绝缘材料：PE(高密度聚乙烯)。  护套材料：LSZH。  操作温度：-10至50℃。  特性阻抗：100±15Ω。 | 米 | 93 |
| **五** | **设备间子系统** |  |  |  |
| 1 | 光纤配线架 | 规格：EIA/TIA-568-B  安装：19”机柜式安装，滑轨式  材料：镀锌喷塑壳体，结构牢固，美观大方  结构：模块化结构，可灵活配置ST、SC、LC、FC等多种类型的光纤适配器及单双工适配器面扳 | 个 | 13 |
| 2 | 光纤配线架-配套面板 | 24口LC双工光纤配线架面板标准：EIA/TIA-568-B  安装：19”机柜式安装，滑轨式  材料：镀锌喷塑壳体，结构牢固，美观大方  结构：模块化结构，可灵活配置ST、SC、LC、FC等多种类型的光纤适配器及单双工适配器面扳 | 个 | 13 |
| 3 | 光纤配线架-耦合器 | 规格：LC-LC双芯单模光纤耦合器。  采用氧化锆陶瓷套管材料。  UPC高精度端面研磨方式。  既可以安装在配线架，也可以安装在工作区的面板上。  插入耗损≤0.20dB，回波损耗≥50dB。 | 个 | 312 |
| 4 | LC-LC室内光纤跳线 | 规格：双芯单模LC-LC低烟无卤光纤跳线（3米）。UPC高精度端面研磨方式。  外皮护套：LSZH低烟无卤。  插入损耗：ST&SC≤0.3dB、LC≤0.2dB；回波损耗ST&SC≥30dB、LC≥30dB。  弯曲半径：≥5.8cm。 | 对 | 312 |
| 5 | LC室内光纤尾纤 | 规格：单模LC低烟无卤光纤尾纤（1米）。  UPC高精度端面研磨方式。  外皮护套：LSZH低烟无卤。  插入损耗：ST&SC≤0.3dB、LC≤0.2dB；回波损耗ST&SC≥30dB、LC≥30dB。  弯曲半径：≥5.8cm。 | 根 | 624 |
| 6 | 光纤熔接 |  | 芯 | 624 |
| 7 | 110配线架 | 规格：100对，含连接模块背板安装，外壳材料：PC阻燃  标准的T568A和T568B线序， | 个 | 3 |

**公共管路系统设备清单及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材料名称** | **招标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桥架 | 水平，100\*50 | 米 | 60 |
| 2 | 桥架 | 水平，300\*100 | 米 | 650 |
| 3 | 桥架 | 水平，400\*200 | 米 | 10 |
| 4 | 桥架 | 垂直，200\*100 | 米 | 40 |
| 5 | 吊杆及支架 |  | 套 | 300 |
| 6 | 穿线管 | JDG25 | 个 | 5841 |
| 7 | 底盒 | 86型 | 个 | 531 |

**计算机网络系统设备清单及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材料名称** | **招标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一** | **内网** |  |  |  |
| 1 | 内网48口接入交换机 | 1、★固化10/100/1000M以太网端口≥48，固化10G/1GSFP+光接口≥4个，双电源插槽；  2、★交换容量≥3T，包转发率≥160Mpps；  3、支持1对1、1对多、多对1和基于流的镜像；且支持RSPAN和ERSPAN；  4、★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等三层路由协议；  5、★支持专门基础网络保护机制，增强设备防攻击能力，即使在受到攻击的情况下，也能保护系统各种服务的正常运行，保持较低的CPU负载，从而保障整个网络的稳定运行；  6、支持sFlow网络监测技术，可提供完整的第二层到第四层信息，可以适应超大网络流量环境下的流量分析，让用户详细、实时地分析网络传输流的性能、趋势和存在的问题；  7、符合国家低碳环保等政策要求，支持IEEE802.3az标准的EEE节能技术；  8、支持IPv6Ready第二阶段认证证书；  9、整机采用绿色环保设计，满负荷情况下电源功率≤48W；  10、要求产品支持≥10KV的端口防雷能力；  11、★单台配置：千兆电接口≥48，万兆光接口≥4，单电源模块。  ★生产厂家通过IOS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  ★需提供工信部出具的IPv4和IPv6入网测试报告，并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 | 台 | 3 |
| 2 | 万兆单模 | 万兆LC接口模块，传输10km，适用于SFP+接口 | 个 | 6 |
| 二 | 外网 |  |  |  |
| 1 | 外网核心交换机 | 硬件参数: 1.★整机主控引擎插槽≥2个，业务插槽≥6个 2.★要求所投产品系统电源槽位≥4个，支持N+M冗余 3.支持配置POE线卡，并由独立POE电源槽供电，防止因POE供电而影响其他业务模块供电稳定性。 4.要求所投产品随机箱附带风扇盘，且风扇≥2个 5.★要求所投产品线卡千兆光口≥40个,万兆光口≥12个 6.为提高机房空间利用率，节约空间成本，要求采用紧凑型机框设计，设备高度<=10U 7.★交换容量≥230T，包转发性能≥48000Mpps 8.要求整机ARP表项≥20K，实供板卡必须满足此项要求 9.要求整机MAC表项≥64K，实供板卡必须满足此项要求 技术特性: 10.★完善的虚拟化功能： ★N:1虚拟化：可将多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1台逻辑设备，虚拟组内设备具备统一的二层及三层转发表项，统一的管理界面，并可实现跨设备链路聚合. ★1：N虚拟化：可将一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多台逻辑设备，各虚拟交换机间具备独立的转发表项及配置界面，各虚拟交换机的配置/重启互不影响。要求N≥4。 11.支持多虚一与一虚多同时使用，彻底实现资源池化。 12.支持多对一镜像,基于流的镜像，一对多镜像。支持SPAN、RSPAN远程镜像，支持VLAN的镜像。 13.支持IPv6静态路由、RIPng、OSPF v3、BGP4+ 等路由协议。 14.支持手动隧道，自动隧道，ISATAP 15.要求所投产品支持sFlow网络监测技术，可提供完整的第二层到第四层信息，可以适应超大网络流量环境下的流量分析，让用户详细、实时地分析网络传输流的性能、趋势和存在的问题。 16.要求所投产品支持软件定义网络SDN，符合OpenFlow 1.3协议标准，支持SDN和SDN Ready功能； 17.采用模块化操作系统，支持多进程备份及ISSU不中断业务升级特性。 18.★支持专门针对CPU的保护机制，能够针对发往CPU处理的各种报文进行流量控制和优先级处理，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 19.★支持专门基础网络保护机制，增强设备防攻击能力，即使在受到攻击的情况下，也能保护系统各种服务的正常运行，保持较低的CPU负载，从而保障整个网络的稳定运行。  高性能一代主控引擎。2套  通用电源模块（可以冗余，交流，600W） 。 2块  24端口千兆以太网光口(SFP,LC)+12端口千兆以太网电口复用(RJ45)+4端口万兆以太网光口(SFP+,LC)。1个  16端口千兆以太网光口(SFP,LC)+8端口万兆以太网光接口板(SFP+,LC）。1块  ★生产厂家通过IOS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  ★需提供工信部出具的IPv4和IPv6入网测试报告，并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 | 套 | 1 |
| 2 | 外网48口接入交换机 | 1、★固化10/100/1000M以太网端口≥48，固化10G/1GSFP+光接口≥4个，双电源插槽；  2、★交换容量≥3T，包转发率≥160Mpps；  3、支持1对1、1对多、多对1和基于流的镜像；且支持RSPAN和ERSPAN；  4、★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等三层路由协议；  5、★支持专门基础网络保护机制，增强设备防攻击能力，即使在受到攻击的情况下，也能保护系统各种服务的正常运行，保持较低的CPU负载，从而保障整个网络的稳定运行；  6、支持sFlow网络监测技术，可提供完整的第二层到第四层信息，可以适应超大网络流量环境下的流量分析，让用户详细、实时地分析网络传输流的性能、趋势和存在的问题；  7、符合国家低碳环保等政策要求，支持IEEE802.3az标准的EEE节能技术；  8、支持IPv6Ready第二阶段认证证书；  9、整机采用绿色环保设计，满负荷情况下电源功率≤48W；  10、要求产品支持≥10KV的端口防雷能力；  11、★单台配置：千兆电接口≥48，万兆光接口≥4，单电源模块。  ★生产厂家通过IOS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  ★需提供工信部出具的IPv4和IPv6入网测试报告，并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 | 个 | 7 |
| 3 | 万兆单模 | 万兆LC接口模块，传输10km，适用于SFP+接口 | 个 | 14 |
| 4 | 上网行为管理 | 1、支持6个千兆电口和1个扩展卡槽；1T的硬盘存储；1U机架式设备；  ★2、设备最大吞吐量≥9Gbps，设备最大适用带宽≥400Mbps，最大支持并发连接数≥100万，每秒新建连接数≥10000/秒；配置3年特征库免费升级服务授权。  3、设备将主动通过SNMP协议去读取三层交换机上的内网主机的MAC地址，支持三层环境下绑定MAC或绑定IP+MAC进行上网认证的实现方式；  4、支持单点登录的类型包括:ADSSO、PPPOESSO、WEBSSO；  5、用户可以自助申请上网临时账号，账号可以通过邮件、短信发送给用户，输入该账号密码即可完成认证上网；  6、支持将多个端口捆绑成一个逻辑的端口以增加带宽，同时增加链路备份；  7、支持DHCP服务器功能、中继功能、客户端功能、代理功能；对于多IP的DNS解析，支持根据用户的来路而做出一些智能化的处理，然后把智能化判断后的IP返回给用户，而不需要用户进行选择。DNS均衡算法包括：按权重、按上行流量、按下行流量、按总流量。  ★8、可检测出内网用户私接无线路由器、360WiFi等设备的共享上网行为，进行告警及阻断；请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鲜章。  9、支持GRE隧道功能、PPTPVPN、IpsecVPN、L2TPVPN。  10、支持将特殊协议（如MPLS、PPPoE、VLAN（Q-in-Q）等）的协议头剥离掉，这样可以对特殊协议封装内的原始数据进行认证、审计和控制。  11、支持流量父子通道技术，支持多级通道；支持基于线路的流控、基于应用的流控、基于URL的流控、基于IP的流控、基于用户组的流控、基于时间段的流控、基于单个用户的流控；限制指定的应用一天内可以使用的流量总额或使用时长。  12、将每个用户的QQ即时通讯工具的登入记录、聊天记录、或文件传输记录分项统计并显示。聊天记录的显示完全模拟即时通讯软件的聊天记录框的样式。  13、将每个用户的http上传、即时通讯上传、FTP上传和下载文件、EMAIL发送文件分项统计和记录。  ★14、本地认证、AD域认证、Radius认证、LDAP认证、POP3认证、短信认证、微信认证；支持同一portal页面内切换微信，短信，账号密码等多种认证方式；请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鲜章。  15、详细记录每一个会话的信息，包括：用户名、用户组、源IP/端口、目的IP/端口、转换IP/端口、MAC地址、协议类型、协议名称、发送流量、接收流量、会话持续时间、会话结束时间。并可导出为EXCEL或者HTML格式的报表。  可根据IP地址来配置策略，对特定IP的用户免除上网行为的审计。  ★17、黑名单支持流量配额、速率控制、并发会话数控制、基于时间段控制、多加倍惩罚等方式；请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鲜章。 ★18、支持基于内网用户的白名单、外网IP地址的白名单、基于URL的白名单、基于即时通讯账号的白名单、基于时间段的白名单等方式；请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鲜章。  ★生产厂家通过IOS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  ★需提供工信部出具的IPv4和IPv6入网测试报告，并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 | 台 | 1 |
| 5 | KVM切换器 | 外部规格（长×宽×高） 448mm×601mm×42.5mm 分辨率 1280×1024@60Hz 交流电源输入（AC） 90-264V AC /双输出（Max）：20W（直流电需定制） 级联 支持8层菊链式链接和2层树形拓扑连接，DB15接头（母头） 按键设计 超薄键盘99键，带数字小键盘 后端键鼠外接口类型 USB / PS/2可选 PC选择 OSD菜单，热键，按键 毛重 19KG 工作/仓储温度 0~50℃/-20~60℃ 显示屏类型 XGA TFT 色彩显示 16.7M 亮度 300（cd/m2） 对比度 1000：1 像素间隔 0.264（H）×0.264（W） 使用寿命 LCD MTBF＞50000H，背光源MTBF＞30000H 功率 25W 兼容性 IMB/AT，支持Microsoft Windows9X,/Me/nt/2K/XP 键盘接口 PS/2 / USB 使用寿命 ＞1.000.000次 硬件接口 PS/2USB 操作系统 支持Microsoft Windows9X,/Me/nt/2K/XP/2003等系统 外壳材质 镀锌电解板/铝合金 安全性能 双层密码保护，ACL（Access Control List）安全保护功能，储存8个独立PC账户信息 PC端口 16 机柜安装深度 大于800mm深度的机柜（选用适当的挂耳） 安装方法 kvm切换器两端的挂耳与机柜前侧立柱固定，后侧的两端插入插条与机柜后两侧立柱固定 与服务器链接方法 采用RJ-45连接器和CAT5类线缆连接多台主机，传输距离可达150M以上，透过IP或调制解调器远程访问KVM（键盘、影像、鼠标） 产品特性  1、4合1一体机，结合了显示器、键盘、鼠标、切换器的功能，是依据标准19寸机架之1U高度设计。 2、可直接连接16台电脑或服务器，并预留了一套外置KVM控制端。 3、本机适用于DOS，Win3.X，Win95/98/98SE/ME/2000/2003/XP,WinNT,Unix,Linux等操作系统。 4、本机适用于iMAC,Power MAC and Sun Microsystems with USB与PS2接口可选，可外接键鼠。 5、不需安装软件-仅需输入热键指令及画面选择切换就可轻松操作本机。 6、导轨带自动锁止装置。 7、自动扫描功能，KVM自动对电脑逐一扫描，通过OSD视控菜单对每台服务器进行命名，以方便管理。 8、内置电源，电源自动开关。 9、独立的操作系统，可支持各种操作系统，而无须添加任何其他软件或硬件。 10、热插拔-具有即插即用功能，增加或拆掉一台PC进行维修时，无需断电，允许控制端即插即用。 | 台 | 1 |

4、视频监控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材料名称 | 招标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一 | 视频监控前端 |  |  |  |
| 1 | 轻智能警戒机及配套支架 | 具有400万像素 CMOS传感器。 ★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85米，最低照度彩色：0.0004 lx，白天或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具有不小于1/1.8"靶面尺寸。（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支持白光报警功能，当报警产生时，可触发联动声音报警和白光闪烁。（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支持H.264、H.265、MJPEG视频编码格式，且具有High Profile编码能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信噪比不小于55dB。 ★摄像机能够在-30~60摄氏度，湿度小于93%环境下稳定工作。（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设备与客户端之间用100米网线进行传输，数据包丢包率小于0.1%。（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不低于IP67防尘防水等级。 电源供应:DC12V±25% / PoE(802.3af) 。 设备工作状态时，支持空气放电8kV，接触放电6kV，通讯端口支持6kV峰值电压。  内置GPU芯片，内置红外与白光补光灯。 | 台 | 8 |
| 2 | 轻智能人脸警戒机及配套支架 | 具有400万像素 CMOS传感器。 ★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x，黑白:0.0001 lx，最大亮度鉴别等级（灰度等级）不小于11级。（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100米。（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支持检出两眼瞳距20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支持最佳抓拍和快速抓拍2种人脸图片抓拍模式设置选项。（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需具备区域入侵、越界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等功能，并可将分析目标设置为人、车辆、人和车辆三种，可对布防时间和联动报警方式进行设置。（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需具备智能分析抗干扰功能，当非人或车辆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时，不会触发报警。（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需具备镜头控制功能，可通过IE控制镜头的ZOOM和FOCUS，并支持自动聚焦功能，在变焦过程中不会虚焦。（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不低于IP67防尘防水等级。 不低于IK10防暴等级。 需支持DC12V供电，且在不小于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支持声音报警功能，报警声音类型不小于10种，报警声级及报警次数可设置。 内置GPU芯片，内置麦克风和喇叭，信噪比不小于62dB。  电源供应:DC12V±25% / PoE(802.3af) | 台 | 45 |
| 3 | 全彩球机及配套支架 | ★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3Lux，黑白0.0001Lux（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550°/S，垂直速度不小于120°/S，云台定位精度为±0.1°。水平旋转范围为360°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20°~90°。（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300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小于8条巡航路径，支持不小于4条模式路径设置，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可实现RS485接口优先或RJ45网络接口优先控制功能。 信噪比≥61dB，网络延时不大于100ms。  动态范围不小于106dB，照度适应范围不小于138dB，宽动态能力综合得分不小于135。  具备较强的网络适应能力，在丢包率为30%的网络环境下，仍可正常显示监视画面。  支持智能红外、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数字降噪、防红外过曝功能。 ★球机应具备本机存储功能，支持SD卡热插拔，最大支持256GB。（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采用H.265、H.264视频编码标准，H.264编码支持Baseline/Main/High Profile，音频编码支G.711ulaw/G.711alaw/G.726/G.722.1。 具备较好的防护性能环境适应性，支持IP67，8kV防浪涌，工作温度范围可达-45℃-70℃。 ★支持快速聚焦功能，设备对监控区域内的移动目标进行跟踪录像，录像通过单帧回放时应能保证每帧画面清晰稳定。（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具备较好的电源适应性，电压在AC24V±45%或DC24V±45%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视频输出支持1920×1080@25fps，分辨力不小于1100TVL，红外距离可达300米（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人脸抓拍功能，可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同时支持8个场景下的轮巡人脸抓拍，每个场景的时间可设。  电源供应:DC12V±25% / PoE(802.3af) 。 | 台 | 9 |
| 4 | 汇聚交换机 | 三层交换机，交换容量598Gbps，包转发率222Mpps；28口SFP接口（SFP为千兆/百兆口），8个复用的10/100/1000M自适应电口，4个1G/10G SFP+光口，2个扩展槽，2个模块化电源插槽，至少需要购买1个RG-PA70I或者RG-PD70I电源模块；支持RIP、OSPF、BGP、IS-IS等路由协议；支持DHCP server；支持虚拟化；支持MACC云平台统一管理。  70W交流电源模块，适用于RG-S5750H（仅RG-S5750C-28GT4XS-H、RG-S5750C-28SFP4XS-H、RG-S5750C-48GT4XS-H）、RG-S5310、RG-S6000E、RG-WS6512系列产品，必配1块，支持1+1电源冗余。 | 台 | 1（配2块电源模块） |
| 5 | 光模块 | 企业级千兆SFP光纤模块。 | 个 | 12 |
| 6 | 接入交换机 | 24个10/100/1000M自适应电口，4个100M/1G SFP光口，2个复用的10/100/1000M自适应电口，固化单交流电源和双风扇，支持PoE/PoE+远程供电，370W POE供电。 | 台 | 6 |
| 7 | 网线 | 产品标准：ISO\_IEC11801-A1-2008、TIA/EIA-568 C.2 ，YD/T 926.2-2009和YD/T1019-2013 产品特性：六类非屏蔽数字电缆传输带宽≥250MHz，满足1000兆数据传输，采用中心十字架结构；铜芯材料采用优质TR实芯裸铜导体,铜线直径≥0.57mm，满足线规23AWG；绝缘采用优质高密度聚乙烯（HDPE）厚度≥0.225mm，护套材料采用优质PVC料，厚度≥0.6±mm ；防火级别为CM，铜缆外径为￠6.3±mm ；工作温度范围：-20 至 75度。 电缆电气性能和传输特性：直流电阻：≤9.4Ω/ 100m；直流电阻不平衡：≤2.5%；工作电容：≤5.6nF/100m；绝缘电阻：＞5000 MΩ·km；导体间介电强度：1.0KV·1min； 产品用途：适用于综合布线网络，支持各种高速率ATM622Mb／1.24Gb、1000baseTX以太网的应用。 | 箱 | 15 |
| 8 | 电源线 | 1.5平方多股绞合 额定电压(V)300-500 | 米 | 720 |
| 9 | 电源箱 | 不锈钢钢材质 | 个 | 12 |
| 10 | 插线板 | 0A 2500W 3孔双插 | 个 | 12 |
| 11 | 光纤收发器 | 1个百兆SC光纤接口，1个百兆RJ45端口 基于WDM技术，单模单纤传输，最远传输距离20km 工作波长：1550nm（发射）、1310nm（接收） | 套 | 11 |
| 12 | 其它辅材 | 扎带、胶带、水晶头、皮线光缆、pvc槽道 | 点 | 73 |

**第五部分 招标原则及办法**

为使此次评标工作顺利进行，确保评标活动客观、公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制定评标办法如下：

**一、评标组织机构及职责**

**1.采购人**

在监督部门监督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构成评标小组成员之一。

**2.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技术、经济等专家组成，成员为五人及五人以上单数组成。

**3.招标代理机构**

依据《中国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2014-69”号文件之规定，由甘肃国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招标文件》的制作，对外联系，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整理并向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发招标资料和《招标文件》；做好开标和评标会议记录；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

**4.监督部门**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由行业监管部门对整个开标评标过程进行监督,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参与或非法干预正常的评审工作和评审结果，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防止违法行为的产生。

**5.审核小组**

由监督部门和甘肃国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项目主持人、项目负责人共同组成，负责对评标委员会填写的商务打分表和技术打分表最终统计结果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由评标委员会签字确认。

**二、评标原则、方法和程序**

**1.评标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和保密的原则。评标人员不能对任何供应商带有倾向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过程及结果。

**2.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百分制综合计分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以投标报价、技术响应程度、商务响应程度、质量保证措施等综合实力多个因素作为评审指标，全面比较各投标文件，使评审的结果能准确地反映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并将各指标量化计分，按总得分排列顺序，确定中标人的方法。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拟中标人。

采购人、评标委员会不向投标商承诺最低价中标，对未中标的投标商不作任何解释说明。

**3.评标程序**

**3.1 开标前，《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3）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或者授权的委托代理人不能出示授权委托书和居民身份证的。

**3.2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废标处理**

（1）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的；出现两个以上法人公章不一致或者法定代表人印章不一致的；

（2）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3）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者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5）供应商未提交完整的报价文件的；

（6）投标报价被认定为以低于企业成本价竞争的；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3 投标报价计算正确性检查**

初评阶段应对各项目报价计算的正确性进行检查。对出现的算术错误，由评标委员会予以改正，并让供应商澄清确认。改正后的投标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改正后的投标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修正计算错误按如下原则进行：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项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4 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经评标委员会讨论，并得到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同意后，可以要求供应商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和说明，以确认正确的内容。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不完整内容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结果。

供应商对需要澄清和确认的问题应以书面形式回答，要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在规定时间内递交评标委员会。澄清问题的答复函应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但在澄清或说明问题时不允许更改《投标文件》中任何实质性内容。

**3.5 详评**

开标后，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按照投标报价、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承诺、供应商业绩和信誉等四个方面采取科学的方法，按平等竞争、公平合理的原则综合评定打分。

**4.关于中小企业及节能环保**

供应商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如是提供财库【2011】181 号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5.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有关问题**

申请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内容要求如下:

5.1 报据《关于在行政管理事項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发改财金[2013]920 号)、《国务院关于印发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 年)的通知》国发[2014]2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51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及《中华入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一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要求,投标人必须提供由第三方社会征信机构出具的信用记录或信用报告,并须由其信用机构的信用管理师签字盖章生效,否则视为无效信用报告；

5.2 根据《征信业管理条例》十一条:“国务院征信业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向社会公告经营个人征信业务和企业征信业务的征信机构名单”规定,出具信用报告的第三方征信机构必须持有《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集证》，未在国务院征信业监督管理部门取得《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的信用公司出具的信用报告无效；

5.3 参与本项目的信用报告及查询渠道必须出自同一具各«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第三方信用机构查询平台,并注明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等;

5.4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信用报告截止时间及信用等级要求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 天内,企业信用等级为 3B 以上的企业；

5.5 对 在 “ 信 用 中 国 ” 网 站 (www.creditchina. gov.cn) 及 中 国 政 府 采 购 网(www. 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招投标。为使此次评标工作顺利进行，确保评标活动客观、公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制定评标办法如下：

**三、评分办法和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项目 | 项目  小节 | 评分内容 | 分值 |
| 价格 部分 （40分） | 价格  部分  （40分） |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投标总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40 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总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总报价)×40%×10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 40 |
| 商务 部分 （12分） | 投标人能力评价  （6分） | 1.投标人应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共1分。  2.投标人具备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综合布线、运行维护）资质得3分，具有AAA企业信用等级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共5分。 | 6 |
| 业绩  证明  （6分） | 提供近三年（2017年至2019年）投标单位承担过同类工程业绩，（以备案过的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原件备查）每提供一个项目得1分，最高得 6分，不提供不得分。 | 6 |
| 技术 部分 （48分） | 技术  响应  （30分） | ★项为重要技术指标，投标人所投的产品对应★项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注：要求对所有标★项的参数响应，须提供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家鲜章证明，不能提供者不得分。 | 30 |
| 施工  方案  （5分） | 1.提供综合布线技术施工方案，施工方案要有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和执行方案，进度计划条理清晰，工作关键点清楚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针对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信息技术项目管理师证书，近三个月缴纳社保证明，得1分，没有不得分。技术人员具有网络规划设计师（高级）证书，近三个月缴纳社保证明、高级通信工程师证书，近三个月缴纳社保证明的得2分。安全生产负责人具有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近三个月缴纳社保证明的得1分。(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资质证书原件备查。) | 5 |
| 产品  性能  （8分） | 1.综合布线产品制造商通过IOS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具有CE、UL、ROHS认证证书，25年质保,提供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鲜章（原件备查）。提供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2.提供所投主要产品（综合布线产品、交换机、上网行为管理、摄像机）厂家授权函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复印件并加盖厂家鲜章，得3分。（原件备查）。 | 8 |
| 售后  服务  （5分） | 1.为保证本项目的后期维护，投标人需在2小时内有响应，6个小时内上门服务。能满足者并提供承诺书的得3分，不能满足不得分。  2.所投主要产品（交换机、上网行为管理、KVM、摄像机）满足招标文件保修要求的基础上，免费保修时间每  增加1年加1分，最高得2分。 | 5 |
| 合计 | |  | 100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叁份，投标函信封一份，开标信封（含电子文本）一份。包括如下等内容：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保证金递交凭证（复印件）；

五、报价一览表；

六、报价明细表（后附造价文件）；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八、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九、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十、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十一、其他商务及技术证明材料；

十二、无骗取入围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声明；

十三、质量保证承诺；

十四、售后服务保证措施承诺；

十五、未被列入失信记录书面声明

十六、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十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八、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申请及承诺函；

十九、附件

**一、投标函**

致：甘肃国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项目招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 的投标；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在投标截止日后 60 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三）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正文（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四）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五）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信息。

（六）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七）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合同中的全部任务。

（八）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前，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一次性向甘肃国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交纳足额的代理服务费。

（九）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

邮编： 电 话：

传真： 电子函件：

供应商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注：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须另提交一份，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函、保证金交纳证明装入同一单独密封袋，于开标前接受检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甘肃国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就〔项目编号为 〕的《招标文件》中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大楼弱电改造项目的招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与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需附在《投标文件》中。同时，被授权人需携带身份证原件至开标现场。**

**四、保证金交纳证明**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ZJYZC2019GK-157** | | |
| **项目名称** | | **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大楼弱电改造项目** | | |
| **单位名称** | |  | | |
| **付款人** | **户名** |  | | |
| **账号** |  | | |
| **开户行** |  | | |
| **保证金金额** | | **人民币 元整（小写￥ .00）** |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 **保证金缴纳凭据复印件粘贴处（加盖骑缝公章）** | | | | |

**特别说明：**

**1．付款人名称必须和投标单位名称完全一致，否则将视为无效保证金；**

**2．此证明作为保证金交纳和退付的唯一凭据，若因供应商提供的财务信息有误而导致保证金无法退付，招标代理机构不负任何责任。**

**五、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大楼弱电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投标总价** | **工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报价** | **大写： 小写：** |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此开标信应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密封单独提交。此表每一包一份，单独分开递交。**

**六、报价明细表（后附造价文件）**

**（一）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大楼弱电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分项名称** | **投标单价** | **数量** | **投标总价** | **工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报价** | **大写： 小写：**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供应商须将招标文件详细技术参数中所有项逐一列明单价，否则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说明〕**供应商应根据其能够提供的工程质量，对照招标文件除“第四部分：技术参数要求”外的要求予以说明。有差异的，则在差异表中写明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招标文件内容** | **偏离情况** | **对应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

**技术偏离表**

**〔说明〕**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第四部分：技术参数要求”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招标文件内容** | **偏离情况** | **对应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对《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内容逐条响应。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规格性能偏离表，必须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文件,产品规格性能偏离表里面的参数必须和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文件内容一致。**

**不填写此表，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分值的漏记、误判均有投标人自行承担。**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

1. **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电话 |  | |
| 传真 |  | | | 网址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财务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  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注册资金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开户银行 |  | | 技工 | |  | |
| 帐 号 |  | | 其他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年内有无  受各级管理  部门的处分  或处罚 | 年份 | 处分或处罚记录 | 处分单位 | 相关说明 |
| 2017 |  |  |  |
| 2018 |  |  |  |
| 2019 |  |  |  |
| 备注 |  | | | |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后附：**

1）企业简介、经营范围、职工人数、技术人员状况、所需设备等；

2）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开户行许可证、资质证书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3）企业财务状况或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4) 企业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格式自行编写，加盖公章）；

4）企业依法缴纳税收良好记录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5）企业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6）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 **供应商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份**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完成时间** | **合同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供应商（仅限于供应商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合同金额”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在建项目可不填写完成时间，需在备注栏说明情况。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1. **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执业资格证明** | | |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后附上表所有人员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十一、其它商务及技术证明材料**

（格式自行设计编写）

**十二、无骗取入围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声明**

本公司在最近三年（ 年 月-至今）内承揽的工程中，无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未因申请人违规或违约介入诉讼或仲裁，不存在拖欠工资情况及重大质量问题、重大安全事故，未因申请人违规或违约解除合同。我公司在投标期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或被暂停参加投标活动的处罚阶段。若在本次工程的招标投标的全过程中，被查实我公司提供的资料及上述承诺不属实，或提供的相关资料不属实或不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投标及中标资格，且我公司将无条件承担由此给本次招标带来的一切后果。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承诺方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质量保证承诺**

甘肃省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

关于贵方 X 年 X 月 X 日就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大楼弱电改造项目公开招标（招标文件编号： ）事宜，我公司作为供应商，作如下保证：保证所有技术参数完全符合采购方要求，完全响应贵方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参数及售后服务要求，并在规定的时间内交付使用。

若我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你单位将有权解除合同，并拒付工程款，以作补偿；

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联系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印章；

备注：此承诺由承建单位中标后产生法律效益。

承诺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十四、售后服务保证措施承诺**

（自行编写）

**十五、未被列入失信记录书面声明**

本公司声明：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以投标 截 止 日 当 天 在 “ 信 用 中 国 ” 网 站 [www.creditchina.gov.cn] 、 中 国 政 府 采 购 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注：后附查询结果）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

1.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甘肃省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做出的取消中标人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地址：

邮 编：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年 XX 月 XX 日

**十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相关规定。

2、中小企业部分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货物的应另附说明，并与开标一览表保持一致。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4、此项须另外提交一份与投标函密封在同一个密封袋内。

**十八、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申请及承诺函**

致：甘肃国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 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 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 1：本企业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附件 2：企业基本情况说明

附件 3：本企业员工花名册

申请人：（盖章）

承诺人：（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 ： 年 月 日

说明：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相关规定。

2、中小企业部分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货物的应另附说明，并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所述生厂商相一致。

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生产厂商小微企业认定表。

4、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注：供应商不属于小微企业的可删除此项。

**十九、附件**

**1.开标一览表及投标函信封格式**

请按以下内容填写开标一览表及投标函信封抬头，并将黑框剪下，贴在开标一览表及投标函信封外面，除非特殊情况，否则请不要更改信封格式:

|  |
| --- |
| **开标一览表（唱标用）**  (“开标一览表”)密封信封内装：“开标一览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 U 盘”）  致：甘肃国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采购人：  招标文件编号：  供应商：（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  请于×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启封 |

|  |
| --- |
| **投标函**  （“投标函”密封信封内装：“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联合体投标协议书”“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申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招标文件编号：  供应商：（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 |

**2、《投标文件》密封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请于××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启封）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开标日期：二〇 X X 年 X 月 XX 日

**3、《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商务标和技术标）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代表：×××（签字)

开标日期：二〇一 X 年 X 月 XX 日

**4、资质证件原件档案袋封面样式：**

**供应商资质证件原件递交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字体加大以  方便辨认） |  | | | | |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企业资质 |  | 其  他  资  质 |  |  | |
| 营业执照 |  |
| 税务登记证 |  |
| 组织机构代码证 |  |
| 原件数量 |  | | | | |
| 供应商签字 |  | | 接收人签字 | |  |

说明：

（1）为了方便交接和开标评标现场对证件的保管，请供应商按照规定的牛皮纸档案袋包装方式提交，否则概不接收；

（2）原件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供应商、接收人签字确认；

（3）如供应商认为表格内容不够完善时可自行添加；

（4）此单粘贴于档案袋封面上且加盖供应商公章。